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《公司 2009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意见

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》的要求，我们认真阅读了《公司2009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并在查阅公司各类管理制度的基础上，就相关事项与管理层和有关管理部门进行了交流，我们认为：

1、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、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，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也与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相适应。

2、《公司2009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较为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，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结比较全面。

3、随着国家法律、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和公司的不断发展，公司应对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应性调整，以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同意《公司2009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彭韶兵

李懋友

喻光正

二〇一〇年三月十六日